

证券代码：400066

证券简称：鹏鹏 3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深圳鹏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6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罗湖区春风路一号新都酒店 3 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苏从跃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,424,07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.1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0,15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莫建民、董丽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曹舒珊因工作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财务总监吴娟辉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、董事会运作等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制定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，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、《深圳鹄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300,92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%；反对股数 123,15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总结，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、《深圳鹄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300,92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%；反对股数 123,15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300,92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%；反对股数 123,15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为 -4,684,200.48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-4,679,337.80 元。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本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为不分红、不转增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300,92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%；反对股数 123,153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发布的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深圳鹏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2-006、2022-008、2022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300,9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%；反对股数 123,1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发布的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深圳鹏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2-006、2022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300,9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%；反对股数 123,1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审计费用 20 万元，聘期一年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发布的《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

会议决议公告》、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2-006、2022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300,9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2%；反对股数 123,1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做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君泽君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杜伟强、黄和楼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、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北京市君泽君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鵲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深圳鵲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16 日